

中国人口较少民族经济社会发展 追踪调研报告

杨筑慧 主编



学苑出版社

中国人口较少民族经济社会发展 追踪调研报告

杨筑慧 主编

学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人口较少民族经济社会发展追踪调研报告/杨筑慧主编.
—北京：学苑出版社，2016.7
ISBN 978 - 7 - 5077 - 5042 - 3

I. ①中… II. ①杨… III. ①少数民族经济—区域经济
发展—调查报告—中国②少数民族—社会发展—调查报告—
中国 IV. ①F127. 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54205 号

责任编辑：洪文雄 何纯谱

封面设计：经典设计

出版发行：学苑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 2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79

网 址：www.book001.com

电子信箱：xueyuan@public.bta.net.cn

销售电话：010 - 67675512、67678944、67601101（邮购）

印 刷 厂：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尺寸：787 × 1092 1/16

印 张：25.25

字 数：422 千字

版 次：2016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186.00 元

本书出版获得

中央民族大学重点科研项目“六十年来中国民族工作的回顾与反思”和
中央民族大学“985 工程”民族发展与民族问题研究中心“中国人口较少
民族经济社会发展追踪调查”项目的资助

前　　言

2000 年 7—12 月，由国家民委组织牵头，联合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中心、北京大学、中央民族大学，以及地方一些相关部门、科研单位、高校，先后两次共同开展了“中国人口较少民族经济和社会发展调查研究”，在此基础上，出版了《中国人口较少民族经济和社会发展调查报告》一书，以及其他一系列相关论著。该项目的实施，不仅带动了各级政府部门全面实施扶持人口较少民族的发展工作计划和政策、措施，同时也引起了一些专家学者对人口较少民族研究工作的关注。

该项工作的开展始于 1987 年费孝通先生在鄂伦春地区所进行的调查。1999 年夏，国家民委把开展中国人口较少民族问题调研纳入 2000 年工作计划，并组成课题组，由费孝通担任学术指导，具体工作由北京大学马戎教授、中央民族大学杨圣敏教授和时任国家民委民族问题研究中心副总干事的王铁志负责。主要调研工作于 2000 年 7 月—2001 年 1 月和 2001 年底分两次进行，之后形成了一份总报告和 24 份分报告。2001 年 2 月，国家民委起草并向国务院报送了《关于建议把 22 个人口较少民族发展问题纳入国家“十五”计划的意见》。

2001 年 8 月，国务院办公厅在《关于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问题的复函》中，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帮助人口较少民族改善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文化教育卫生条件，帮助他们彻底摆脱贫困，走上富裕的道路。2004 年在上海召开全球扶贫大会，温家宝总理在《中国政府缓解和消除贫困的政策使命》中庄严承诺：“加快 22 个人口较少民族贫困地区脱贫步伐，力争先于其他同类地区实现减贫目标。”同年 11 月，胡锦涛主席、温家宝总理对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工作做了重要指示，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加大扶持力度，帮助 22 个人口较少民族加快发展。而在国家“十

五”和“十一五”发展计划以及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都增加了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加快发展的内容。2005年，国家民委、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务院扶贫办联合编制了《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2005—2010年）》。同年5月18日，温家宝总理主持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了《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2005—2010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提出，“通过5年左右的努力，使人口较少民族聚居的行政村基础设施得到明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存在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基本解决现有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经济社会发展基本达到当地中等或中等以上水平。”《规划》提出的具体目标是：使人口较少民族聚居的行政村基本实现“四通五有三达标”（即通电、通路、通广播电视、通电话；有学校、有卫生所、有人畜饮水、有安居房、有能解决温饱的农田地；人均占有粮食、人均收入、义务教育普及率达到国家规定的脱贫标准）和“特色产业促增收”（即积极调整产业结构，每个乡村培植一项或几项特色产业，增加农民收入）的目标。《规划》还制定了“六个加大”的政策措施，即加大对基础设施建设的扶持力度、加大财政资金的扶持力度、加大信贷资金的扶持力度、加大对社会事业的扶持力度、加大人才培训力度、加大对口帮扶力度。^①

2005年8月29—30日，国务院专门召开“全国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工作会议”，回良玉副总理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对贯彻实施《规划》做了具体的部署和安排。它标志着中国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工作已进入全面实施的阶段。至此，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已成为由国家统一部署，许多政府部门共同参与的一项重要民族工作。与此同时，人口较少民族所在的省区，以及地州县乡，也相应出台了一系列配套政策、措施，帮助人口较少民族的经济与社会发展。其工作方针概括为：“国家扶持，省负总责，县抓落实，整村推进。”可以说，制定和实施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是党和国家进一步加强民族工作、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

^① 详见《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2005—2010年）》，http://www.cnr.cn/2004news/column/gzhy/bd/t20050830_504100174.html, 2005—09—16。

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的重要举措。

2006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与国家民委共同制定下达了《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专项建设规划（2006—2010 年）》，2006 至 2008 年共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 6 亿元、实施项目 994 个。2006 年，由国家民委和财政部共同安排的少数民族发展资金新增 5000 万元，总量达到 1.62 亿元；人口较少民族所在乡镇寄宿制学校的新建和改扩建工程项目，优先纳入国家“西部地区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重点安排；免除了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中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地区义务教育阶段农村贫困家庭学生的书本费、杂费，并逐步补助寄宿学生生活费；国务院扶贫办将 345 个人口较少民族重点贫困村优先纳入实施整村推进扶贫规划，很多省区开展了对口帮扶工作。2007 年，中央财政对 22 个人口较少民族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给予生活补贴。2008 年对专项建设规划进行了中期调整，用于群众增收、农田水利、交通和社会事业等项目的资金投入增加了 17529 万元。2009 年，中央继续安排 2 亿元专项建设资金。2005 年至 2009 年，《规划》实施的 4 年中，投入各项扶持资金 25.06 亿元，其中，中央投资 15.72 亿元，占 63%；地方配套及其他资金 9.34 亿元，占 37%，安排各类扶持项目 8065 个。资金投向大致分为两类：一类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占资金总量的 83%；另一类是群众增收项目，占资金总量的 17%。自 2008 年起，国家民委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扶贫办对各地《规划》完成情况进行年度考核验收。据初步汇总，640 个人口较少民族聚居村中，已有 271 个村达到考核验收标准，提前实现“四通五有三达到”的目标，占 42.3%。^①

根据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大陆人口在 10 万人以下的少数民族有 22 个，总人口共有 63 万人，涉及我国 2/5 的民族单位，集中分布在 640 个行政村。

2011 年 6 月 20 日，由国家民委、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中国人

^① 此部分数据主要来源于国家民委网站，详见《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情况综述》，http://www.gov.cn/gzdt/2009-07/14/content_1364940.htm，2009-07-14。

民银行和国务院扶贫办联合编制的《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2011—2015年）》[以下简称《规划（2011—2015年）》]印发。《规划（2011—2015年）》规定：人口较少民族的人口限定标准由“10万人以下”改为“30万人以下”。根据新的标准，人口较少民族新增6个，总数增加到28个，即珞巴族、高山族、赫哲族、塔塔尔族、独龙族、鄂伦春族、门巴族、乌孜别克族、裕固族、俄罗斯族、保安族、德昂族、基诺族、京族、怒族、鄂温克族、普米族、阿昌族、塔吉克族、布朗族、撒拉族、毛南族、景颇族、达斡尔族、柯尔克孜族、锡伯族、仫佬族、土族。根据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数据，28个人口较少民族总人口为169.5万人，分布于全国2119个行政村。《规划》提出了新的扶持目标：“到2015年，人口较少民族聚居行政村基本实现‘五通十有’，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基本实现‘一减少、二达到、三提升’。具体为：人口较少民族聚居村通油路、通电、通广播电视、通信息（电话、宽带）、通沼气（清洁能源）；有安全饮用水、有安居房、有卫生厕所、有高产稳产基本农田（草场、经济林地、养殖水面）或增收产业、有学前教育、有卫生室、有文化室和农家书屋、有体育健身和民族文化活动场地、有办公场所、有农家超市（便利店）和农资放心店。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贫困人口数量减少一半或以上；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当地平均或以上水平，其中半数左右人口较少民族的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全国平均或以上水平；1/2左右的民族的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全国平均或以上水平；基础设施保障水平、民生保障水平、自我发展能力大幅提升。到2020年，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发展更加协调、生活更加富裕、环境更加美好、社会更加和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①

如今，距首次人口较少民族的调研工作已过去15年，《规划》实施工作也已过去5年，按照《规划》所提出的要求，有关政策和各项工作是否都得到了有效落实，群众生活是否得到明显改善，基础设施建设是否已基本完成，科教文卫事业有何改善，社会影响效益如何，以及政策、措施实

^① 详见《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2011—2015年）》，http://www.gov.cn/gzdt/2011-07/01/content_1897797.htm，2011-07-01。

施过程中有何经验教训，广大群众如何看待相关扶持政策，有哪些问题需要我们进一步思考与探索，等等。对这些问题的调查研究和总结，不仅能够追踪十年来 22 个民族发展状况，还对其他民族的发展也能够起到借鉴意义。同时，也可为政府相关政策的制定提供实证性的资料，并以此为基点，进一步探索各民族社会发展的路径。为此，中央民族大学“985 工程”民族发展与民族问题研究中心将“中国人口较少民族经济社会发展追踪调查”列为重点调研项目，成立专门的课题组，并提供了一定的调研经费。此外，中央民族大学重点科研项目“六十年来中国民族工作的回顾与反思”也将人口较少民族的追踪调查列为其中的内容之一，并拨付资金进行调研。在两个项目的资助下，从 2011 年至 2013 年，以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师生为主构成的课题组成员，利用寒暑假时间，深入人口较少民族所在省区市县以及聚居村落，先后追踪调研了 20 个人口较少民族的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收集了丰富的资料，并形成了相关的调研报告，它们从一定意义上反映了当下人口较少民族的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本书集结了部分调研成果，拟予出版。同时，囿于经费、时间、知识结构，以及交通状况、自然环境等方面的原因，调查尚有许多未能触及或深入之处，分析亦不够精细，错漏之处在所难免，希望有关专家学者予以批评指正。

杨筑慧

2015 年 7 月 28 日

目 录

前 言	1
阿昌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一、基本概况	1
二、扶持前的社会经济发展状况	4
三、扶持政策的制定	10
四、阿昌族地区在“扶少”政策实施后的经济与社会发展	11
五、扶持政策成效取得的经验	19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24
七、进一步扶持发展的建议	26
布朗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一、布朗族概况	28
二、布朗山概况	29
三、扶持政策实施前的布朗山布朗族社会状况	30
四、扶持布朗族发展的政策和措施	33
五、布朗山布朗族主要扶持项目	35
六、布朗山布朗族扶持项目的实施效果	40
七、主要经验总结	44
八、反思：面对问题，共谋发展	48
九、进一步扶持发展的建议	53
独龙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一、独龙族概况	56
57	

二、政府帮扶独龙族发展的政策措施	62
三、近十年来独龙族获得的扶持与发展现状	64
四、基本经验和困难问题	72
五、关于独龙族发展问题的思考	76
赫哲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81
一、政府在赫哲族经济社会发展方面所实行的政策扶持	81
二、项目的绩效评估	87
三、国家政策扶持下赫哲族的发展	93
四、政策的缺失与限制	98
五、社会各阶层人士对政策的反应	100
六、发展的路径选择及对策思考	107
七、结语	112
基诺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114
一、基诺族概况	114
二、调研任务与调查点简介	115
三、相关扶持政策与措施	118
四、主要扶持项目及完成情况	122
五、扶持成效与经验总结	125
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129
七、关于扶持工作的反思与建议	133
京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138
一、京族概况	138
二、扶持政策实施前的发展状况	143
三、相关经济社会发展扶持政策和措施	145
四、扶持的主要项目及实施效果	151
五、主要经验总结	161
六、反思：京族传统文化的抢救和保护有待加强	164

七、经济社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166
八、对策和措施	169
门巴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177
一、门巴族基本概况	178
二、门巴族扶持政策落实状况	184
三、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工作成效	197
四、存在的问题与困难	201
五、思考与建议	208
六、结语	214
毛南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225
一、毛南族基本情况	225
二、相关扶持政策和措施	232
三、扶持项目实施及完成情况	237
四、扶持项目实施的经济社会效益及影响	239
五、主要经验总结	243
六、反思：毛南族传统文化传承与保护投入缺失	245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	249
八、对策与建议	253
怒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256
一、怒族基本情况	257
二、怒族主要分布区域的经济社会发展现状	260
三、近十年怒族聚居地区得到的扶持	268
四、对当前怒族经济社会发展面临主要困难和问题的思考	275
撒拉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288
一、撒拉族及循化撒拉族自治县概况	288
二、人口较少民族社会发展扶持政策和措施	293

4 中国人口较少民族经济社会发展追踪调研报告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教训	298
四、典型案例	299
五、反思与建议	301
新疆塔塔尔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303
一、塔塔尔族基本概况	303
二、政府在扶持塔塔尔族发展方面的政策措施	309
三、塔塔尔族乡“扶少”政策绩效评估	311
四、扶持人口较少民族政策实践程度评价	337
五、主要经验总结	339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342
七、思考与建议	349
八、总结	355
新疆乌孜别克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358
一、历史源流	358
二、人口现状	360
三、经济生活	362
四、教育状况	366
五、宗教现状	370
六、医疗卫生	372
七、社会互动	373
八、民族文化现状	376
九、“十一五”规划建设成就	380
十、政策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384
十一、对策建议	388

阿昌族经济社会发展调研报告

调查人员：杨筑慧 熊顺清 赵 梶

执笔人：赵 梶 杨筑慧

阿昌族是我国 28 个人口较少民族之一，2005 年之后，在国家相关政策的扶持下，其社会经济文化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发展，本文正是对扶持人口较少民族（为行文方便简称“扶少”）“十一五”规划实施效益调研的基础上所撰写。

一、基本概况

（一）人口与环境

在祖国风景秀丽的西南地区，生活着一个古老的民族——阿昌族。据 2010 年第六次人口普查统计，我国阿昌族共有 3.95 万人，集中聚居于云南省西部。其中 85% 以上分布在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的陇川、梁河、潞西、盈江、瑞丽、畹町等县市，约占全州总人口的 2.5%，另有不到 15% 的阿昌族散居于邻近地区的腾冲、龙陵、云龙等县。由于历史等原因，有 4 万多的阿昌族（称为“迈达”族）居住在缅甸克钦邦的密支那和掸邦的南欧、景栋等地。陇川县的户撒和梁河县的曩宋、九保 3 个民族乡，以及潞西市的高埂田、梁河县的河西和杞木寨等地，则集中了阿昌族 90% 以上的人口。居住在不同地区的阿昌族有不同的自称，如梁河地区的阿昌族自称“峨昌”或“汉撒”“哈藏”“衬撒”“阿昌”，陇川户撒地区的阿昌族自称“蒙撒掸”。1953 年，根据各地阿昌族人民的意愿，统一称为“阿昌族”。

阿昌族居住的地区，东起大理白族自治州西部的云龙县，北抵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南至临沧地区，西连缅甸。这里山峦重叠，河流纵横，林木葱翠。高黎贡山和怒山山脉挟着澜沧江和怒江由北而南纵贯而下，大盈江和龙川江沿山脉自东北向西南倾泻，形成了一个个交错相间的河谷盆地和半山丘陵盆地（坝子）。在坝子及其周围的半山区，海拔 1000 – 2000 米之间即为阿昌族人民主要的栖息地。受印度洋暖湿气流的影响，阿昌族地区气候温和湿润，雨量充沛，全年降雨量为 1400 毫米左右，分干、湿两季，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年平均气温 18℃ 左右。在一座座绵延起伏的崇山峻岭中，茂密的森林里生长着多种多样的野生动植物，如马鹿、麂子、猴子、熊、獐、豹、孔雀、锦鸡等珍禽异兽和崖姜蕨、乌巢蕨、树蕨、秃杉、楠木、红椿、桫椤树等国家级保护植物。这里还蕴藏着丰富的矿藏资源，主要有煤、锡、铅、锌、铀、铁、铜、云母、石墨、硫黄等。温暖的气候、肥沃的土地、丰富的物产为阿昌族群众提供了生息繁衍的衣食之源。

阿昌族的语言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没有本民族创制的文字。由于长期与汉族、傣族人民交往交流，不少群众还通晓汉语文和傣语文。

（二）历史发展

阿昌族源于古代南迁的氐羌族群，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民族，与彝、哈尼、纳西、傈僳、拉祜、白等民族有同源关系。早在先秦时期，阿昌族的先民就已从甘青高原向南迁徙。大约在唐代，阿昌族先民逐渐从氐羌族群中分离出来，以“寻传蛮”之称见于史乘。樊绰《蛮书》卷三载：“阁罗凤西开寻传，南通骠国。”当时“寻传蛮”主要分布在南诏的北部和西部地区，约在今澜沧江上游以东的雅砻江和金沙江合流地带、澜沧江上游以西至今缅甸东北的恩梅开江和迈立开江流域。“寻传蛮”还包括了今景颇族载瓦支的先民。元明清时期，阿昌族先民被称为“峨昌”“阿昌”“蛾昌”“莪昌”“萼昌”。其分布区域大抵与今阿昌族分布地区相一致。《元史·地理志》载：“金齿等处宣抚司。其地在大理西南，澜沧江界其东，与缅甸地接其西。土蛮凡八种：曰金齿、曰白夷、曰峨昌、曰骠……”又载：“南赕，在镇西路西北，其地有阿赛赕、舞真赕、白夷、峨昌所居。”金齿辖地为

今澜沧江以西至缅甸伊洛瓦底江以东地区，镇西路即今盈江县。明代钱古训、李思聪《百夷传》亦载：“百夷在云南西南数千里，其地方万里。……俗有大百夷、小百夷、漂人、古刺、缅人、结些、吟杜、弩人、蒲蛮、阿昌等名，故曰百夷。”明代百夷之地即今云南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境内。清代历史文献中所记载的“阿昌”，已为今阿昌族的专称。

阿昌族分化、演变、形成的过程，也是与其他民族不断交融的过程。历史上在澜沧江以东地区，民族之间融合就不断发生。如明代阿昌族聚居于云龙州，就有不少融合于其他民族之中。康熙《大理府志》说：“云龙本群夷杂处地也，自明万历末年削平段进忠逆乱，始设流官。于是四方汉人，慕盐井之利，争趋之，因家焉，久之亦为土著。”明代以来，陇川、梁河一带的阿昌族与其他民族互相融合也时有发生，当地的阿昌族姓氏不少都有其祖先是汉族的传说，如梁河县曩宋乡关璋村的曹姓阿昌族，传言其先祖曹宾部于明洪武二年到腾越参加征缅战争，后因逃避苦役搬到绮罗，再迁到罗汉中，再至关璋，并娶阿昌族俸氏老妹，从而变成了阿昌族。曹姓阿昌族在关璋兴盛后，其中一支到潞西高埂田、龙陵县等地定居，现仍为阿昌族；一支到萝卜坝，现已变为傣族；一支到陇川小新寨，现已变为景颇族载瓦人；还有一支到盈江，现已变为傈僳族。梁河县的赵姓，据其《赵氏家谱》记载，是南京应天府柳弯村人氏，其祖赵德洪曾为朝廷中议大夫，后任镇武将军职，随沐英征南，先驻永昌板桥，后定居腾冲吴邑，传至第十三代赵尔荣，到南甸（即梁河）木瓜寨教学，娶小蒲石家寨阿昌女后为阿昌族。后裔即视赵尔荣为赵氏阿昌族的始祖。^① 陇川户撒、腊撒的部分阿昌族也认为，他们的祖先是在明洪武年间随沐英征麓川或贸易来到此地的，且至今仍保留着不少汉族的习俗。历史上，由于傣族在滇西、滇西南的影响，阿昌族与傣族往来频繁，并在语言、宗教信仰、服饰等方面受其影响，至今户撒、腊撒地区的阿昌族还被傣族称为“傣撒”，意为勐撒的傣族。此外，阿昌族还与白、傈僳、景颇等民族交往密切，他们之间相互影响，相互吸纳，共同促进了彼此间的经济、文化发

^① 云南省梁河县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梁河县志 [M].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93: 737.

展。正是这种开放和包容的民族性格，使得阿昌族文化既兼容并蓄又具有鲜明特点。

二、扶持前的社会经济发展状况

长期以来，阿昌族主要从事农业生产，水稻、旱谷、玉米等是其重要的粮食作物。不同地区的阿昌族群众还根据不同的地理环境种植土豆、薯类、豆类、花生、红米、荞子、蔬菜等农作物。户撒地区的阿昌族擅长种植草烟，加上适宜的土壤，草烟单产量较高，且烟质较好，色泽金黄，味清香，远近闻名，是当地阿昌族重要的经济作物，一度成为其收入的主要来源之一。阿昌族的手工业有悠久的历史和浓厚的民族特色，尤以打铁业为著，民谚说“伙子看打铁，女子看纺织”，即反映了打铁、纺织在阿昌族社会中的重要性和男女性别的分工。一般而言，男子主要从事打铁、木工、泥陶、竹编等职业；女子则以纺织、酿酒为必须掌握的技能。

20世纪50年代以前，阿昌族的水田为一年一熟制。常耕旱地多为两年三熟制，即春夏季种苞谷（玉米）、洋芋（土豆）和撒小饭豆，种绿肥压烟地，秋冬种烟和蚕豆、豌豆，少量土地种蔬菜。轮歇地多为两年一熟或三年一熟制，即种一季苦荞、洋芋，放荒一年，种一季旱谷休耕三年。少数山林宽广的地区，还实行刀耕火种。历史上，阿昌族“其地不知岁月，耕种皆视花鸟：梅花一开以纪年，野靛花十二年一开以纪旬，竹花六十年一开以纪花甲。名杜鹃花为雇工，此花开则宜耕也。”^①在阿昌族地区，一般在三月下种，九月秋收。农历正月、二月农活少，故民间有“正月闲过，二月晃过，三月理活四月做”之说。

新中国建立以后，阿昌族地区的耕作制度有了较大的变化。有多种形式的两熟制和三熟制。两熟制主要有水稻—油菜、水稻—苞谷、水稻—洋芋（蔬菜）、水稻—豆类等；三熟制主要有稻—稻—洋芋、稻—稻—麦、稻—稻—肥、麦—肥—稻。

^① [清]王凤文.云龙记往[D]//王松.云南备征志[O].